



散文組

佳作



得獎人／黃 婕

簡 歷／ 1996 年生，醫療業。

喜歡聊天、散步、山海、一些成癮物質、電影、書、自己去玩、和朋友去玩。

得獎感言／ 這個獎對我來說意義很重大，是我出社會以後第一次投稿與得獎。

國中第一次投稿時，就對於散文的虛構與非虛構有很多的困惑，同時也不喜歡太過於赤裸的自己。無論如何，當一個真誠而良善的人，再真誠而良善的寫。

那兩個夏天之間

散文組 • 佳作／黃 婕



那日看見 N 在社群媒體上一張照片，她來高雄玩，我和她說，我現在在鳳山火車站附近租房，問她要不要來找我，她來了，好久不見，我不太知道要怎麼面對她。

她重回這個燠熱的夏天，我則在這裡度過一個又一個這樣的夏天，但沒有變的好像是她。

在高雄的週末，我會在下午五點才出門，晚上十一點才到家。小時候討厭豔陽、討厭夏天、討厭流汗，長大之後才珍惜日照時間長的時節，如此一來，即便是加班的日子，走出公司發現天還亮著，好像就多偷了一點自己可以在街上漫步的能量與時間。雖然我們擁有的日子，都是一樣長的。

那年我和朋友一起選了高雄的單位實習，留下家人、交往多年的男友在中部的城市，在高鐵上我開始哭泣，眼淚一直流一直流，但我還是一直走、一直走，跟著列車一站一站的南下。

有時候很難描述想要去哪裡，但就是知道，該是離開的時候。

N 和我同樣從外地來高雄實習一年，我們恰巧分到了同一個組別，有什麼問題我都會問 N。

儘管我想念智慧型手機尚不普及的青少年時期，但我仍很享受通訊軟體上，不同人的文字排列、排版、表情符號所散發出來的氣息與氛圍，即便隔著通訊軟體，話題也會自然的延續或是終止，人與人之間的距離向來無所遁形。

我和 N 開始聊天，在通訊軟體上聊天、在宿舍外面聊天。有一日她把我約出來，問我知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麼。N 說她沒有意見，只要我自己

這裡可以接受就好，我點點頭說，我知道。我知道和 N 的情慾不會只是朋友，我也知道，我有一個伴侶。

我會和在中部的男友說我和 N 要去吃飯，搬家的時候會說 N 會載我，週末說 N 要和我出去玩。N 的髮型是男生頭，我很喜歡把他的頭髮撥亂，N 交過幾個女朋友，我想男友不會猜不到我和 N 之間的關係。有一次男友來高雄找我，冷氣房很涼，我們卻還是像擁有夏日的黏膩一般，維持一點距離，我和他說我有話要告訴他，他問我說是我有喜歡的人了嗎？我說對，他說沒關係，我說因為 N 是女生嗎？他說對，我問他如果是男生呢，男友和我說如果是男生就不行了，他會覺得自己輸了。我有點困惑，難道不存在覺得自己也可能輸給一個女生的念頭嗎，但我沒有問，我明白這世界有時候很奇怪，文人相輕、像雙胞胎會互相比較或被比較，像風格相近的朋友有時反而會暗暗較勁，但性別是否真的有辦法區分相近與相異？實質上或許沒人在意，社會上則是已經幫我們區別好了。

高雄的夏天常有午後雷陣雨，我開始擁有南國的彩虹，彩虹告訴我，一旦情慾來臨，男生或是女生是沒有分別的。

我在高雄的宿舍很偏僻，要到市區還要搭乘公車，N 會騎機車載我到處去玩、去吃飯，週間的日子我們會騎車去吃常發麵食的排骨麵，遠一點喜歡去賣酸菜白肉鍋的陳圓吃牛肉捲餅。有時則是帶著綠豆沙和鹹水雞回家，有時我們會一起去咖啡館看書、做報告，喜歡路人咖啡的榻榻米，或是書店喫茶的木椅子和閒書。

我以前不太會認路，男友總是一個人看導航又一個人騎車，我在後座納涼，N 也不那麼會認路，我開始學會看導航，學會要在路口前一百公尺告訴人下一步，高雄的路方方正正的，一條路可以一直筆直的騎。

我向來喜歡一個人吃飯，不論是火鍋、夜市、燒烤，我一個人都能吃



得自在又開心，唯有兩樣食物我認為一個人吃就是不太適切，便是剉冰和鹹酥雞，剉冰很適合兩個人一起吃一碗，我和 N 很常一起吃剉冰，在高雄實習一年吃的冰，抵得過我整個大學吃的冰。我喜歡傳統的陳 Q 黑砂糖剉冰，也喜歡冰塔的茶類或是水果口味的雪花冰。

剉冰適合愛情，不用特別相約，在正餐後來一碗，就像親密關係的自在與自然，卻又能為味蕾帶來一種清涼、清新的感受。一碗五樣料，你選兩樣、我選三樣，反過來也可以，我喜歡芋頭、芋圓，N 喜歡仙草，而我們都喜歡紅豆、綠豆。剉冰總是好大一碗，一個人吃就太多了，會流鼻水或容易中暑，還容易發胖，都是很實際的煩惱，愛情恰巧也像為實際的生活添加了一些浪漫，用這種一人一半的方式。

鹹酥雞適合友情，鹹酥雞台味十足、種類繁多，有各式各樣的食物，肉類、蔬菜、雞蛋豆腐、米腸、花枝丸通通可以配上蒜頭、九層塔、胡椒，人多才有辦法點的多樣，有次一個人想吃鹹酥雞，我點了小份的雞肉、魷魚、米血，配上一罐啤酒，總覺得享受獨處的自己也吃出了寂寞的味道而少了一些美味。

我很喜歡和朋友一起吃鹹酥雞，大家嚷嚷著自己要點什麼，再配上聊天及啤酒。和 N 常常在一塊兒以後，和朋友一起吃的鹹酥雞，味道便不太一樣了，我感覺到他們不那麼喜歡我了。後來，朋友問我到底在做什麼，我沒有說話，大概是不認為有男友又同時和別人約會的我，有特別在做什麼，如果我對每個人和自己都很誠實，這是什麼見不得人的事情嗎？

我漸漸比較少回自己的家裡，常常窩在 N 的房間，N 的房間很整齊，有一隻她前女友的大娃娃，還有一些書，我很常窩在她的床上看書，她通常在她的位子上看書，我們都還要準備考試，冷氣吹著兩個人，累了的時候她會跑到床上，然後親我，我很喜歡看 N 脫掉上衣裡面穿著束胸的樣

子，看著 N 的肩線、有些精實的手臂，還有被束胸變得平坦的胸部卻仍藏不住上頭一點隆起。然後我們做愛。朋友曾經問過我和女生做愛有什麼不一樣，我覺得沒有什麼不一樣，做愛他從來就不只是與性器官有關，他是一種情慾的籠罩，我們擁抱、撫摸、親吻，然後才是性器官的撫弄與高潮，N 會直勾勾盯著我高潮的樣子，他說他喜歡看，他也喜歡打我的屁股，然後聽我悶哼的聲音。人類的性愛很複雜，我們渴望的也許不只是交配與生殖，還有關係、權力、暴力、親密、叛逆、孤獨，我們也不只渴望滿足自身身體的快感，我們也渴望對方的反應，我喜歡 N 眼中對我的慾望，N 喜歡我的反應。

在那個南國的夏天，我和 N 在彼此身上產生也滿足了慾望，都是得不來不易的事情，我們越來越難對這個世界感到不被逼迫的渴望，也不見得能順利得到自己所渴望的東西。

我和 N 之間從來沒有定義過關係，大概是我們都明白彼此個性的不適合，以及沒有人會願意改變，又或是純粹對彼此的喜歡都不夠多，N 有一個喜歡很多年的女生，我有時會有些吃味，因為 N 對我永遠少了那一種溫柔與珍惜，她願意給她一切，也不介意坦誠這一切，而她對我永遠都有一種可有可無的感覺，而我或許也少了某一種欣賞與義無反顧地喜歡，我們的關係有時候有些冷淡，兩個人的明白讓這段關係永遠都有一個適切的距離。

一年，對於兩個不夠相愛、不足以成為戀人的人，所發展出的親密關係，好像也差不多了，不知道激情是從何而來，激情像是一種潤滑，掩飾了不適切的人的摩擦，後來我和 N 對彼此有一些意興闌珊，譬如我明知他不开心，想要個人空間了，卻還是想要繼續煩她，又譬如，他開始會對我感到厭煩與不开心。

從常常黏在一塊兒，到他偶爾週間問我要不要一起吃晚餐，週末我有時找他去吃冰塔，再去高雄電影館看電影，他會再問我要不要一起睡覺，然後我們擁抱、我們做愛。我們都在打發某一種寂寞，那種沒有辦法去愛、被愛，但終究渴望有個人可以撒嬌、有一個願意了解別人也渴望被瞭解的人，可以一起坐在碼頭旁喝鮮奶茶、吃章魚燒，悠悠訴說自己的想法與感受。有時我又覺得我們不是在打發、不是某一種替代方案，我們就是關係的本身，是可貴的朋友，即便我們不會想要與對方進入常見的一對一關係，卻也不需以此貶低我們之間的交集。

那一年，我對關係有了許多的探究，我開始看不同的書、電影，關於同志、開放式關係，去充滿彩虹旗的餐廳、酒吧，有時自己去，有時和 N 一起，我和 N 一樣高，我們會一起對著鏡子拍照，我一歪頭便能在她的肩膀上，在她房間睡醒的時候，我會穿上她的衣服出門，於我恰巧合身，和 N 的關係似乎少了一點異性戀的理所當然，偶爾卻還是會看到某些框架的影子，像是睡覺的時候，還是他摟著我，我枕著他的肩頭或胸口，或是買東西時，他總是會拿起重的那一袋。

我們在南國的夏天相遇，再準備在南國的夏天分離，實習結束的時候，N 也決定也去北部工作了。我還是留戀南部的艷陽與人情，記得有一次和 N 去福中居吃豆花，店家發了起司蛋糕給我們試吃，我吃了一口對 N 說，好好吃呀，旁邊的阿姨和我說我不愛吃蛋糕，給你吧。

我留在這個太陽很大顆、馬路很大條、店很大間的城市，開始工作，從繳學費的人，變成受薪階級，受薪階級販賣了青春與自由，成了一隻不斷覓食的昆蟲。我的公司是一個很傳統的環境，女生很少，我和大家一起開性別的笑話，把自己放在性別框架裡頭，同事開玩笑說主管對我比較好，因為我是女生，我和他說對呀誰叫你性別錯誤，但我心裡很生氣地想著，我總是早到，而你總是遲到，怎麼會是因為我是女生。

後來我和男友分手了，開始和不同的人約會，出社會後的男生開始開車載我、請我吃飯，我漸漸習慣了物質方便的生活，開始學投資、理財，也開始化妝、買衣服。高雄還是一座方便而美麗的城市，但我找不回當初在高雄所感受到的自由。我還是會注意那些中性的女生，卻再也沒有和誰曖昧過。身邊的朋友開始結婚，我參與他們被求婚、看鑽戒、苦哈哈的減肥、喜孜孜拍婚紗照的過程。職場認識的人會開始說要幫我找對象，問我喜歡怎樣的男生，我融入職場的男男女女，並且隱藏自己真實的想法，即便討厭體制內賦予大家的框架，卻發現要是身在體制外可能會讓自己更辛苦，就讓自己成為一個大家預期中的樣子。

我覺得性向是流動的。

彩虹漸漸褪色，工作是鈔票的顏色，對象要找穩定的咖啡色，房間的裝潢要用明亮的淺色。

N 來高雄找我的那天，我和她說我去年交往了一個對象，兩個月前分手了。N 問我是男生還是女生，我沒有告訴她。我們一起躺在床上，她抱了我一下，沒有人再繼續往下。

我想我並不想念她，只想念那兩個夏天之間的一切。



評審評語 / 林文義

自然自在的文筆，由衷自得地說往事。

愛情，青春之辨識，作者的誠摯皆如行雲如水；不閃躲，未隱匿，相遇，別離，緣起，緣滅。

南國港都，筆觸如詩似歌，認知與迷情的自我深思，男與女，無性有性印證；她勇於獨立，自主的反問：我是誰？誰是我。

彷如臨鏡，這是青春的心影錄、懺情書。

作者明白寫著：「……我開始擁有南國的彩虹，彩虹告訴我，一旦情慾來臨，男生或是女生是沒有分別的。」多麼凜然的、勇健的自信人生選擇！

新世代，難得的好筆。散文之可珍惜，正是：「我手寫我心」，作者信實雋永的自剖內在，誠然是此屆高雄打狗鳳邑文學獎，美麗的風采收穫。